附件2

达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清理长期停业未经营企业提示公告（模板）

达市监清吊提字﹝××××﹞×号

××××有限公司等××××户公司（企业）：

经信息检索，你公司（企业）连续两年未在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(四川)”报送并公示××××年度、××××年度的年度报告，涉嫌成立后无正当理由超过六个月未开业，或者开业后自行停业连续六个月以上。现提醒你公司（企业）应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通过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(四川)”补报未报年度的年度报告，并向税务登记机关补报纳税申报。公告期届满仍未履行以上法定义务的，市场监管部门将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相关规定吊销营业执照。对本公告有异议的，应及时向公告机关申请更正，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

年报补报网址：http://sc.gsxt.gov.cn/【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(四川)】

达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联系电话：0818-3091184

（详细名单见附件）

 达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（印章）

××××年××月××日